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于 2007年 12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08年 9月 30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业务。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的鉴证工作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进行的。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判断。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限于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本鉴证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海峰

徐敏

中国北京　　2008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8 年9 月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件：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原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15 号文核准，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向公司前两大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和安赛乐-米塔尔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2,000.00 万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人民币 5.80 元/股。截止 2007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全部募集资金计人民币 3,016,000,000.00 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相关费用人民币 10,047,864.7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05,952,135.26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数额及发生的相关费用已经湖南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开元信德湘验字（2008）第 012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了如下六个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开户银行	账号
光大银行新华支行	78810188000017563
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3001785061052508375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天心支行	7402110182100001099
招商银行左家塘支行	6681099810002
兴业银行长沙营业部	368100100100248382
交通银行湘湖支行	431630000181700541 11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与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公告的《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一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08年1月30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于200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本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作了进一步明确，具体账户情况如下：

开立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本公司	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3001785061052508375
本公司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天心支行	7402110182100001099
本公司	招商银行左家塘支行	6681099810002
本公司	交通银行湘湖支行	43163000018170054111

与本公司开立账户相对应，子公司将以下账户作为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账户：

开立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湘潭市岳塘支行	1904031129022143206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娄底涟钢支行	43001530069052500128
湖南华菱涟钢薄板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娄底涟钢支行	43001530069052501792

截至200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没有尚未使用完的募集资金。

2008年9月30日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972,338.43元，其中与募集资金相关的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72,338.43元，系募集资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相关募集资金2007年12月27日初始金额及2008年9月30日期末余额明细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余额（元）	2008年9月30日余额(元)	备注
光大银行新华支行	78810188000017563	0.00	已销户	已销户
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3001785061052508375	0.00	已销户	已销户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天心支行	7402110182100001099	0.00	已销户	已销户
招商银行左家塘支行	6681099810002	0.00	已销户	已销户
兴业银行长沙营业部	368100100100248382	0.00	已销户	已销户
交通银行湘湖支行	43163000018170054111	3,016,000,000.00	672,338.43	利息收入
		1,793,063.6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华菱集团资本溢缴余额
合 计		3,017,793,063.60	972,338.43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595.21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项目一致，不存在变更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00,595.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0,595.2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0,595.21 2007 年：146,205.52 2008 年 1-9 月：154,389.6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2007 年	2008 年 1-9 月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华菱集团持有的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湘钢”）12.27%股权	同左	71,619.14	71,619.14	71,619.14	71,619.14	0.00	71,619.14	0.00	-
2	收购华菱集团持有的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6.23%股权		41,228.87	41,228.87	41,228.87	41,228.87	0.00	41,228.87	0.00	-
3	收购华菱集团持有的湖南华菱涟钢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薄板”）10.55%股权		33,357.51	33,357.51	33,357.51	33,357.51	0.00	33,357.51	0.00	-
4	向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增资投资宽厚板二期工程		62,547.50	62,547.50	62,547.50	0.00	62,547.50	62,547.50	0.00	于 2008 年 7 月项目完工
5	向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增资投资焦化干熄工程项目和 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		16,561.28	16,561.28	16,561.28	0.00	16,561.28	16,561.28	0.00	于 2008 年 1 月项目完工
6	支付华菱集团持有股权过渡期净资产增加值		75,280.91	75,280.91	29,646.25	0.00	29,646.25	29,646.25	0.00	-
7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5,634.66	0.00	45,634.66	45,634.66		-
	合计		300,595.21	300,595.21	300,595.21	146,205.52	154,389.69	300,595.21	0.00	

上表反映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情况说明:

1、经与华菱集团协议，并经公司全体董事确认，本公司收购的华菱集团持有的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及华菱薄板三公司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投资额确定原则为:在标的股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评估值上溢价14.5%。标的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至股权过户登记日之前的利益或损失由华菱集团享有或承担。

2、本公司于2008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08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支付收购华菱集团所持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华菱薄板部分股权过渡期净资产增加值的议案》，同意由华菱集团享有标的股权从评估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至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增加值。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3月14日出具的2007年度审计报告,并经2008年4月29日召开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华菱集团持有的标的股权过渡期净资产增加值为人民币296,462,527.29元。

自2008年1月1日起，与标的股权相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华菱集团转移至本公司。

3、根据本公司2008年4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用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的议案》，将上述向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人民币62,547.500万元中的人民币62,315万元和向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人民币16,561.285万元的全部，用于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的资金用于偿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银行借款。

根据湖南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8年4月10日出具的湘天华专审字（2008）第007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并经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确认,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万元）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万元）
1	华菱湘钢宽厚板二期工程项目	125,095.00	62,547.50	146,097.50	62,315.00
2	华菱涟钢焦化干熄工程项目	17,784.57	8,892.28	19,636.85	8,892.28
3	华菱涟钢（华菱薄板）RH真空精炼工程项目	15,338.00	7,669.00	11,819.58	7,669.00
合 计		158,217.57	79,108.78	177,553.93	78,876.28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华菱湘钢宽厚板二期工程项目预计于 2008 年 8 月竣工投产，华菱涟钢焦化干熄工程项目和华菱涟钢（华菱薄板）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均于 2008 年 1 月竣工投产并产生效益，收购的标的股权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公司享有收益权。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下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达产后投资效益(万元/年)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2008 年 1-9 月实现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05	2006	2007			
1	收购的华菱湘钢 12.27%股权	不适用							
2	收购的华菱涟钢 6.23%股权	不适用							
3	收购的华菱薄板 10.55%股权	不适用							
4	华菱湘钢宽厚板二期工程	51%	69,620.40	-	-	-	24,678.43	24,678.43	是
5	华菱涟钢焦化干熄工程项目	105.55%	2,760.14	-	-	-	2,436.00	2,436.00	是
6	华菱涟钢（华菱薄板）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	66.14%	1,252.00	-	-	-	1,566.00	1,566.00	是
合计			73,632.54				22,680.43	22,680.43	

说明：1、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华菱湘钢宽厚板二期工程项目产能利用率为 51%左右，该工程原计划投产第 1 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65%，其中：投资项目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2008 年 8 月）至截止日期间设计产能为 25 万吨(钢)，实际产量为 12.7 万吨(钢)。产能利用率大大低于预期数，主要是由于宽厚板二期工程 7 月底竣工投产初期尚属于生产调试阶段产量较少，而且产量是根据所产钢种的订单而定，竣工投产初期订单也较少。实际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宽厚板二期的新增钢种产品以往常规产品毛利率要高，其中“合金结构钢热轧厚钢板”的毛利率达到 37%，而原先一般的宽厚板产品毛利大多是 5%~20%。从而使宽厚板二期生产的产品每吨钢创造的实现效益大大超过原预计效益。

2、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华菱涟钢（华菱薄板）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产能利用率为 66.14%，其中：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次月（2008 年 2 月）至截止日期间设计产能为 41.67 万吨(钢)，实际产量为 20.67 万吨(钢)。产能利用率大大低于预期数，主要是由于 RH 真空精炼属于生产后续阶段，产量根据所产钢种的订单而定，而订单初期较少所致。实际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其主要原因是经过 RH 真空精炼炉冶炼的新增钢种比常规钢种加价人民币 210-350 元/吨（含税，下同），而原预计效益时的加价为硅钢人民币 360 元/吨，其他钢 90 元/吨（RH 真空精炼工程项目投产以来尚未冶炼硅钢），从而使经过 RH 真空精炼炉冶炼的每吨钢创造的实现效益大大超过原预计效益。

3、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华菱涟钢焦化干熄工程项目产能利用率为 105.55%，其中：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次月（2008 年 2 月）至截止日期间设计产能为 47.92 万吨(焦)，实际产量为 75.87 万吨(焦)。实际效益计算与原承诺效益计算方法和计算口径一致。

四、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承诺的投资项目实施，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挪作他用的情况。公司履行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